

嘉義縣東石鄉三江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二、教育部 100.08.12 修正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。
- 三、教育部 101.12.19 修正「提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」。
- 四、教育部 101.12.22 修正「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言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」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培養學生多利用本土語文做為與人互動溝通的工具。
- 二、增進學生對本土語文聆聽、說話、閱讀、寫作等能力。
- 三、提升教師專業化、適性化、趣味化、生活化的本土語文教學知能。
- 四、落實本土語文教學，促進本土語文教學效能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配合教育部十二年課程實施進度逐年辦理。

伍、實施要項：

一、行政措施：

- (一) 訂定合宜、可行的本土語文教學實施計畫。
- (二) 成立本土語文推行委員會或推動小組，以校長為召集人，教導主任為執行秘書，組織成員除學校教師外，宜包含家長代表及對本土語文有研究、有興趣之地方人士。
- (三) 課程安排除依實施綱要安排固定課表授課外，另依學校特性，安排適合班級、年級或全校性之本土語文學習課程。
- (四) 師資安排以閩南語合格教師擔任教學為主、級任導師為輔。
- (五) 教材內容大部分採用民間版本編印之本土語文課本為主，加深加廣部分由任課老師自行編選補充之。
- (六) 營造本土語文教學環境：
 - 1、善用學校文化走廊，每週一語靜態性學習。
 - 2、配合學校本土文物學習走廊，提供本土文化及本土語文之學習機會。
 - 3、配合班級學習角或班級教室佈置，提供本土語文學習機會。
 - 4、配合語文競賽週辦理各項本土語文相關之競賽活動。

5、衡酌學校經費，適度購買本土語文教學之設備(如：本土語俗諺桌遊)。

(七) 建置本土語文師資人力資料庫。

二、教師進修與研習：

(一) 鼓勵教師參加全縣性或區域性本土語文教師，閩南語音標拼音研習。

(二) 利用週三進修或各種教學研討，配合本土語言不同學年教材的需求，辦理教材實務研討，增進教學知能。

(三) 針對學區與學校特性，辦理本土文化研習或進行田野調查訪視工作，並配合本土語文教學實施，充實教師本土教學知能。

(四) 提供或鼓勵教師針對本土文學、童詩、俗諺、俚語、故事…等，以教學檔案方式採行動研究方法，作系統的蒐集、研究、研討。

(五) 有計畫的彙整本土語言資料，提供教師自我進修機會。

三、教材教學與活動：

(一) 鄉土語言教材蒐集與編輯：

1、蒐集本土語文諺語、歌謠、童詩、俚語、故事…。

2、編輯以學校為本位之相關本土教材，包含地理、歷史、自然、藝術等資料，並與本土語文結合製作。

3、蒐集或自行編輯本土語言之相聲、話劇、戲劇、演講等脚本。

4、辦理本土語文之教學設計徵稿並編輯資料。

(二) 倡導說母語運動：

1、利用晨光時間、午餐時間、下課時間…鼓勵學生以母語交談。

2、善用各種機會與管道，宣導家長親子以母語為日常生活對話工具。

(三) 辦理本土文化、本土語文各種活動：

1、配合本土文化週，辦理本土語言之演說、相聲、說故事…等競賽。

2、配合校慶、運動會、才藝發表等活動，辦理本土文化系列活動。

3、辦理本土知性之旅，並配合本土語文實施。

(四) 依實施綱要徹底落實本土語言教學：

1、依實施綱要之規定安排本土語文課程，除固定課程外，並善用彈性學習及各種機會落實本土語文教學。

2、活用發表、討論、表演…等教學方法，提昇本土語文教學成效。

3、提供多元化、多樣化的評量方式，如：發表、表演…等活動式評量，並兼採作業評量、檔案評量，以增進學生本土語文能力的成長。

4、提供學生診斷與補救教學機會。

(五) 結合學生學習護照，辦理學生閩南語認證：

1. 於學習護照規畫閩南語認證區，並公布每週俗諺，鼓勵學生學習本土語文。
2. 定期於學生集會時間進行競賽，增添學習動機，鼓勵同儕學習。

陸、預期效果：

- 一、激發學生學習本土語言的興趣，並能主動利用本土語文做為與人互動溝通的工具。
- 二、培養學生喜愛本土文化，並能欣賞本土文學。
- 三、培養學生尊重各族群的文化，增進族群融合社會和諧氣氛。
- 四、傳承與創新本土文學與本土文化內涵。

柒、本實施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長：陳○萍

教導主任：林○昇

校長：嚴○財